

##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。
-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：

#####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：2019年3月22日上午09:30；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2019年3月21日—3月22日。其中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9年3月22日上午9:30—11:30，下午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9年3月21日下午15:00—3月22日下午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如意工业园公司会议室。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。

5、主持人：董事长邱亚夫先生。

6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##### 1、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2人，代表股份数为

138,043,96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.7458%。其中：

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4人，代表股份数为126,207,965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.2233%；

通过网络投票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8人，代表股份数为11,835,995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5225%。

## 2、中小股东出席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代理人共8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1,835,995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5225%。

3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，具体表决情况如下：

### 《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138,018,06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12%；反对25,9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88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 11,810,095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812%；反对 25,900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18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

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该法律意见书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- 2、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3月23日